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7年1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2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	
		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6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17 年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C
		A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020	519022
截止基准日下属 分级基金的相关 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	1. 1706	_
	净值(单位:元)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	7, 941, 066. 91	_
	分配利润(单位:元)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		0. 654	
基金份额)			

- 注: (1) 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 (2)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至少一次,每次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每单位基金份

额可供分配利润的9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7年1月17日		
除息日	2017年1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7年1月1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		
	有人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 2017 年 1 月		
	17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 2017年1月20日起投资者可以		
	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		
	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		
	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提示

-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 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 (2) 咨询办法
 - 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tfund.com;
 - 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688 (免长途话费)、

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